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查询码防伪查询

评估报告查询网址:

<http://www.gdxdpg.com>:8080

评估报告防伪查询码: 1015211679028

声明: 以防伪查询码查询为准, 凡报告内容与
本网址查询结果不一致, 即为虚假报告; 使用
虚假报告所带来的后果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维码防伪查询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 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汇总报告

绩 21106600003

编制: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公司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文晖路 29 号逸林苑商务中心二、四、五、七楼

目 录

正文.....	1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项目背景	1
（二）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复核评价等级	5
三、项目绩效目标复核情况	6
（一）绩效目标基本情况	6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
四、项目支出自评与复核情况	9
（一）项目资金预算编制自评与复核情况	9
（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10
（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10
（四）项目自评与复核结果	12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2
六、相关建议	13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汇总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 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的要求，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信德评估”）通过定点采购的方式，接受揭阳市财政局的委托，对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自评成果进行了复核，评价范围为该部门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的项目库中的 58 个专项财政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时间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经审阅被评项目的主管部门报送的自评材料和汇总专家组的评审意见，形成本报告。

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综合各项因素，复核评分为 83.52 分，评定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等级为“良”。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

和预算法有关规定，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揭阳市财政局开展了市级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揭阳市财政局发出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 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精神，广东信德评估负责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自评复核涉及的主管部门有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揭阳市公安局榕城分局、中共揭阳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揭阳市委宣传部、揭阳市教育局、揭阳市食品检验所、揭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中共揭阳市委老干部局、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揭阳市图书馆共计 10 个部门。

本次自评复核项目原定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参评项目共 58 个，但结合各项目的实际情况，其中涉及存续至今已有二十多年的揭阳建市初期投资建设，并且均已完工结算的“揭阳市城乡规划设计院市政工程设计费”、“2 号路”和“示范小区填地”等 18 个市政工程项目。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情况说明》，以上项目竣工时间久远，且由于施工企业自身存在的原因，诸如部分施工企业因改制、甚至倒闭而无法取得联系，部分施工企业已无法完善收款相关手续等，致使资金难以支付。

经专家组前期研判、与揭阳市财政局讨论，确定涉及以上问题的 18 个项目不纳入本次项目自评复核的考核范围。

综上所述，本自评复核汇总报告为针对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主管项目库的 40 项专项财政资金的自评复核工作的总结汇报。

（二）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要求，本年度自评复核的评价范围为纳入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库财政资金。（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与自评复核的项目基本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数（万元）
1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障性住房、廉租房、直管公房维修维护费用	180.00
2		北环城路 BT 项目	5338.00
3		城市（县城）污水管网配套建设、老旧管改造资金	1713.74
4		村镇建设管理培训（农村危房改造、村镇建设、建筑工匠等）	20.00
5		东山区截污工程 BT 项目	1433.00
6		黑臭水体治理	2974.00
7		建筑节能、绿色建筑推广、培训、宣传等业务费用	10.00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数（万元）
8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揭东主城区及云路镇污水管网扩延工程项目	570.00
9		揭阳梅东大桥交通节点优化工程	14.06
10		揭阳市北河大桥至北河新桥间 16 米路及绿化带（五个标段）工程	580.98
11		揭阳市第 18001 号工程	10810.00
12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填埋场二期填埋区及配套项目工程款和相关费用	883.61
13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升级改造工程	320.00
14		揭阳市高端人才公寓首期装修项目（基础建设部分）	494.90
15		揭阳市建筑能耗监测平台维护	10.00
16		揭阳市老年大学教学楼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2760.00
17		揭阳市区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三通一平工程款）	555.32
18		揭阳市区进贤门大道延伸段榕江跨河景观大桥项目	68.20
19		揭阳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筹备工作经费	18.58
20		进贤门大道东及环市东道路 BT 项目	81.00
21		立法工作经费	5.00
22		临江北路东改造工程 BT 项目	157.00
23		临江北路及临江北路西道路工程 BT 项目	2300.00
24		临江北路及临江北路西建设工程项目	6100.00
25		绿色循环发展和节能降耗	50.00
26		南粤古驿道非重点线路保护修复和活化利用项目	230.00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数（万元）
27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07.13
28		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	50.00
29		全国房地产市场监测系统联网及全市房屋网签备案系统建设项目	100.00
30		社区体育公园补助	200.00
31		市高端人才公寓首期装修工程软装配套项目	109.60
32		市工程建设审批管理平台	600.00
33		市文化中心工程 BT 项目	1021.00
34		市政工程管理专项工作经费	150.00
35		望江北路工程 BT 项目（西环城路—榕华大桥）	904.00
36		新阳东路及临江北路东绿化工程（BT 项目）	8.60
37		债权资产包回购资金	8.16
38		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维	1115.00
39		中德金属生态城第一阶段清单项目造价审核	700.00
40		住房建设工作经费	125.00
	合计		42975.88

二、绩效自评复核评价等级

根据财政部发出的《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揭阳市财政局发出的《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号）

等文件精神，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复核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项目绩效目标复核情况

（一）绩效目标基本情况。

1. 绩效总目标：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评的项目共 40 个，各项目均已于项目预算申报初期设定相关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率为 100%。

2. 绩效指标：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评的项目共 40 个，绩效指标共有 84 项，其中产出指标 84 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 100%；效益指标 0 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 0%；满意度指标 0 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 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及相关自评资料设定的 84 项绩效指标，已完成 74 项，未完成 10 项，绩效指标完成率为 88.10%。未完成的 10 项绩效指标中，含 2 项数量指标、2 项质量指标、5 项时效指标和 1 项成本指标，具体未完成情况如下：

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的“开工及时率”、“反映当

年度内农村危房改造按期开工情况”和“反映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情况”，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目前正在动员农户自愿申报，督促县、市（区）加快推进农房抗震改造工作，因未有符合条件的农户，故项目未能实施，预算资金未下达；

2.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填埋场二期填埋区及配套项目工程款和相关费用项目的“任务完成及时率（完成工程款支付）”，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该工程债权人无法取得联系，因此无法支付工程欠款；

3. 村镇建设管理培训（农村危房改造、村镇建设、建筑工匠等）项目的“组织培训班次（次）”和“培训出勤率”，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预算资金未下达，项目未能实施；

4. 南粤古驿道非重点线路保护修复和活化利用项目的“古驿道修复周期”和“古驿道保护修复长度（公里）”，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根据市府办文件办理通知（综三〔2020〕404号）、揭市财综〔2020〕102号文和揭市建函〔2020〕304号文，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年初预算省南粤古驿道保护利用专项资金230万元，经市财政局收回并重新调整下达给榕城区，作为南粤古驿道南平驿道仙桥段建设

项目补助资金。

5. 临江北路及临江北路西建设工程项目的“总成本”和“任务完成及时率”，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该工程债权人无法取得联系，因此无法支付工程欠款。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项目绩效指标未完成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绩效指标未完成情况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自评值	是否实现指标值
1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率	2020 年全线开工率	=	100	%	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期开工率	反映当年度内农村危房改造按期开工情况	=	100	%	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反映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情况	>=	90	%	0	否
2	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填埋场二期填埋区及配套项目工程款和相关费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完成工程款支付	=	100	%	0	否

3	村镇建设管理培训 (农村危房改造、村镇建设、建筑工匠等)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组织培 训班次 (次)	组织培 训的班 次情况	=	2	次	0	否
		产出 指标	质量 指标	培训出 勤率	反映参 加培训 人员出 勤情况	>=	90	%	0	否
4	南粤古驿道非重点线 路保护修复和活化利 用项目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古驿道 修复周 期	考核古 驿道保 护修复 周期	=	1	年	0	否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古驿道 保护修 复长度 (公里)	考核古 驿道保 护修复 完成情 况	=	1.5	公里	0	否
5	临江北路及临江北路 西建设工程项目	产出 指标	成本 指标	总成本	支付工 程款总 额	<=	6133.7	万元	0	否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任务完 成及时 率	完成工 程款支 付	=	100	%	0	否

四、项目支出自评与复核情况

(一) 项目资金预算编制自评与复核情况。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评的项目共 40 个,以上项目 2020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为 42975.88 万元,项目单位自评实际到位金额为 18349.28 万元,单位自评支出金额为 18349.2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42.70%,资金执行率为 100%,以上项目均无存在预算调整。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与预算编制复核的 40 个项目，2020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为 42975.88 万元，复核实际到位金额为 37580.67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8349.2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87.45%，资金执行率为 48.83%，与项目单位自评结果不一致。以上项目均无存在预算调整。

资金的自评与复核偏差情况主要出现在于：概念理解的分歧。以上 40 个项目中，资金未能按预期执行的项目为 26 个，该部分大多属于工程项目，涉及进度款支出和按程序结算支付等问题。经专家组讨论，由于预算部门已在年初对该部分资金进行预算批复，且未见相关调减、压支等文件及情况说明，故可视为该部分资金如期到位。

（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与业务管理复核的 40 个项目，均有不同程度地提供上级部门发出的项目相关实施管理办法的总体情况，项目相关业务保障制度较完善。但项目单位未能针对各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级管理制度规定文件、项目单位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及业务管理文件资料。

（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与业务管理复核的 40 个项目，均未能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具有符合国家

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此外，经专家组复核发现，对于资金执行方面，在 40 个项目中，资金执行率为 100% 的项目有城市（县城）污水管网配套建设、老旧管改造资金项目、黑臭水体治理、揭阳梅东大桥交通节点优化工程、立法工作经费、绿色循环发展和节能降耗和中德金属生态城第一阶段清单项目造价审核等 14 个，占项目总数的 35%。

但经查核，对于资金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 的 26 个项目中，大部分属工程项目，均已按进度支付相关款项。此外，经专家组讨论，“村镇建设管理培训（农村危房改造、村镇建设、建筑工匠等）项目”、“揭阳市建筑能耗检测平台维护项目”、“南粤古驿道非重点线路保护修复和活化利用项目”和“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项目”共 4 个项目由于省级预算资金未下达、系统正常使用无需维修及项目主管调整等原因，建议不纳入资金执行率的考核范围。因此在本次复核评分中，结合实际情况，未对以上部分项目的资金执行率偏低问题进行扣分。

根据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中可见，单位对部分项目设置了较为清晰合理的绩效目标。但是专家复核发现，上述参与项目管理情况复核的 40 个项目，设置了成本指标的仅有立法工作经费项目、揭阳梅东大桥交通节点优化工程项目、揭阳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筹备工作经费项目、住

房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和中德金属生态城第一阶段清单项目造价审核项目等 13 个项目，成本指标设置的项目覆盖范围仍未够广泛，需进一步加强。

（四）项目自评与复核结果。

最终，对于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次参评的 40 个项目，自评得分为 90.54 分，等级为“优”。复核评分为 83.52 分，等级为“良”。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不够完善。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主要存在问题：一是各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的完整性较差，现绩效指标设置集中在一级指标，缺少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的设置，对效益指标的理解程度较低；二是自评表中对成本指标的设置率较低；三是在设置了的质量指标中，项目合格率的目标值出现设置了非“100%”的情况，与相关行业规范条例不相符。

（二）项目绩效运行监控不到位。

经复核，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各项目的管理中，大部分项目均未制定资金支出进度计划表，未能及时监控资金支出进度；此外，也未定义各项支出类别，未能将相关支出进行归口统计，不利于财务及项目管理。

（三）项目进度管控工作待加强。

经复核，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参评的 40 个项目中，有 26 个项目的预算资金执行情况不太理想，其中大部分属于工程款支付项目，项目单位未能对该部分项目作出前期预判，项目进度管控工作待加强。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深化目标管理工作。

一是重视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全面有效地设置绩效目标，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二是在项目实施前期，建议项目单位增设结合项目实际，增设效益和满意度指标，以达到全面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例如增设“社会效益”，以反映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社会综合效益；“经济效益”，以反映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相关方或事物带来的可持续影响等（如节能改造类项目实施后对自然环境改观、减少环境污染的可持续影响等）。

（二）完善监控制度，跟踪资金使用流向。

建议项目单位在预算申报时，完善自身监督机制，加强财务管理，明确各项经费的支出类别。同时，注重编制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及时了解资金支出进度，监控项目的

资金使用情况。

（三）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工作，提高资金执行率。

建议进一步加强对项目进度管控措施。结合项目单位所主管的各项项目中有大量的工程项目，针对项目特性，考虑到涉及财政预算的执行效率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各项目的进度管控，并督促项目做好竣工后结算工作，按计划进度执行。落实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预算使用流程。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